



日新中文學校學術比賽  
毛筆書法比賽規則



(1) 注意事項

1. 比賽分三組：A組、B組、CD組。
2. 比賽時間為一小時三十分鐘 ( 1 hr 30 min )。
3. 學校供應紙張，請自備毛筆墨硯。
4. 書寫張數不限，但只能交一張作品。
5. 請保持桌面、場地整潔。
6. 作品一律由上而下，由右至左書寫。完成後，請只交一張作品，參加比賽。

(2) 出題標準

1. 題目不限於學過的字。
2. 書寫內容依照本年度北加州校際比賽。

(3) 評分標準

1. 評分以運筆 (25%)，筆法 (25%)，勻稱端正 (25%)，整體架構與美感 (25%) 為準則，如有同分，再以整體主觀判決優勝次序。
2. 如有錯別字，經由評審決議認定，每字扣總分五分。
3. 凡仿古人碑帖者，不扣分。

(4) 檢討與建議

\*\* 請該項目出題老師、評審/閱卷人員提供您寶貴的意見並記錄在此欄中，於比賽後兩週內繳交學術比賽檔案夾內。

2011-2012 年度